

证券代码：835829

证券简称：ST 聚晟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基于公司当前自身经营需求，为高效开展业务，有效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有利于企业加速发展，经公司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业务规则》，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股票暂停与恢复转让相关规定，由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申请终止挂牌，公司股票将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大会（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0 年 6 月 19 日）的次一转让日起暂停转让。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一个月内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拟申请终止股票挂牌相关事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制定了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因此，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事宜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次终止挂牌事宜的具体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人：姚丽华

联系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凤凰镇凤凰科技园 E 栋

联系电话：0512-56316601

传真：0512-56316601

邮箱：lhyao@jsolarinc.com

特此公告！

苏州聚晟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5日